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黃煜斌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0

電子信箱：1006146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485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5004851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4851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115年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新住民專班師資研習班計2梯次，請鼓勵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5月26日臺教社（一）字第115240152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成人基本教育之師資素質，精進成人基本教育教材教法及教學能力，教育部爰辦理旨揭研習課程。

三、旨揭各梯次研習班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1、第5017期：115年8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10分至115年8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4時20分，假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）辦理。

2、第5514期：115年8月5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10分至115年8月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4時，假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（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67號）辦理。

教務處 115/05/28 18:02



1150003525

有附件

(二)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- 1、第5017期自即日起開放線上報名至115年7月15日（星期三）止，第5514期自即日起受理線上報名至115年7月8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- 2、請欲報名人員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習及活動資訊網（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>）線上報名，相關資訊請詳閱報到指引，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- 四、請各校轉知並優先遴派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或國小進修部教師參加，並請貴校核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前往。
- 五、檢附旨揭2梯次課程表與報到指引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